

这座炮楼背后是不能忘却的历史 3年守护,让抗战文物“活”起来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杨敬荀 敏轩

本报讯 2021年7月7日,七七事变爆发84周年。那段历史、那段岁月,永不敢忘!

铭记历史,离不开那些唤起记忆的遗址。嘉善老火车站旁有一座侵华日军炮楼旧址,始建于1937年,系侵华日军侵占嘉善时所建,2010年6月,该炮楼旧址被嘉善县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此后,杭州铁路运输检察院在开展涉铁文物公益保护专项活动中,发现炮楼旧址保护不善,已有严重风化腐蚀等情况。该院联合嘉善县检察院、县文物行政管理部门、铁路上海工务段等多个单位,积极推进炮楼旧址修缮设计和施工方案。到如今,3年的守护下,这一抗战文物又“活”起来了。

据承办检察官介绍,1909年,沪杭甬铁路沪杭段全线贯通,嘉善老火车站落成,迄今已有百余年。1937年8月,中日淞沪会战爆发。嘉善县沦陷后,侵华日军占领了嘉善老火车站,并建造炮楼作为防御工事。新中国成立后,嘉善老火车站侵华日军炮楼旧址产权归属铁路上海局,目前由其下属站段铁路上海工务段使用。

该炮楼由圆形炮楼、弹房、营房和碉堡连接而成,炮楼底径3.8米,壁厚0.55米,高8米,用青灰砖水泥错缝平砌,共两层,上部是瞭望台。2019年10月,杭州铁路运输检察院在对沪杭铁路线上的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进行全面排摸期间,联合嘉善县检察院对嘉善老火车站炮楼的保护情况进行实地调查核实,发现该炮楼旧址保护不善,已严重风化腐蚀,炮楼内房梁及墙体多处开裂、脱落,窗户破损严重;炮楼外违规搭建了一处自行车停车棚,外部无围栏加以保护,部分结构直接与道路相连,周边堆满垃圾、杂物。

嘉善老火车站侵华日军炮楼旧址,是日军压制中国人民反



炮楼修缮中



炮楼修缮后

抗、控制铁路交通线的实物证据,既饱含着中华大地被侵略的血泪,更铭刻了嘉善儿女不畏强暴、不甘屈辱的自强精神。为了让子孙后代铭记那段苦难历史,2019年11月27日,检察机关依法向嘉善县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制发了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建议该部门依法履行文物保护职责,落实相关文物保护措施,并督促炮楼使用单位铁路上海工务段对文物进行修缮、保养。

因受多方因素影响,当时铁路上海工务段和嘉善县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均无预算资金可用于炮楼修缮。为解决文物修缮资金落实难问题,杭州铁路运输检察院寻求上海市检察院第三分院(铁检分院)支持,积极协调铁路上海局落实文物修缮资金。

经过多番努力,今年2月底,炮楼旧址的修缮资金终于得到解决。3月初,杭州铁路运输检察院再次联合嘉善县检察院、县文物行政管理部门、铁路上海工务段和设计施工单位召开文物保护推进会,积极推进炮楼旧址修缮设计和施工方案。6月25日,炮楼旧址终于修缮完成。

近日,检察官们对炮楼旧址进行了回访,发现违章搭建的车棚均已拆除,脱落的墙体也已修复,整体环境整洁。

据悉,除了嘉善老火车站侵华日军炮楼旧址,杭州铁路运输检察院排摸出的其他涉铁路文物,如嘉兴海宁长安、许村及杭州艮山门等侵华日军炮楼碉堡旧址,也正处在修缮或设计施工方案审批阶段,有的已筹划建立沪杭铁路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天井圆桌会

7月7日上午,桐庐县桐君街道迎春社区朝阳宿舍天井圆桌会,社区青年党员与老党员一起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从中汲取奋进力量。

通讯员 徐军勇 摄



一起案件已执行13年,第五任法官“接棒” 背后的故事令人唏嘘

本报记者 陈贞妃 通讯员 王帷韬

本报讯 “阿婆,我来给您送医药费了!您的案子啊,由我接手了……”日前,东阳市法院执行法官蒋秋成来到当地某小区,将执行到位的9000余元医药费交到75岁的张阿婆手中。这是一起已经执行了13年的赡养纠纷案,今年岗位调整后,蒋秋成从同事葛怀君手中接过了这起案子。

“这个案子的申请人张阿婆年纪大了,你一定要特别关注一下,尤其是今年她开刀住院过,执行款最好是我们送上门去,后续还要再试着做做双方的思想工作,化解积怨。”交接工作时,葛怀君反复叮嘱多次。等执行款到位后,蒋秋成第一时间把钱送了过去。

张阿婆和老伴共育有二子一女,1989年,一家人共同签订了分家析产协议书,约定由2个儿子继承部分财产,同时承担赡养义务。根据协议书,2个儿子每月需各自供应父母大米30斤,同时对半负担父母的医疗费用。然而,协议书公证生效之后,长子赵某某却不曾履行应尽的赡养义务。张阿婆夫妻二人在寻求社区及赵某某所在单位帮助无果的情况下,于2008年将他诉至法院,要求他根据协议书约定履行赡养义务。

考虑到张阿婆夫妻二人已有养老金维持生计,东阳市法院最终驳回了每月30斤大米的诉求,判决赵某某承担父母今后一半的医疗费用。法院判决后,赵某某依然没有主动履行,张阿婆夫

妻于是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赵某某自称十几岁就离家闯荡社会,从小父母也没怎么管过他,到现在,双方脾气性格不合,见面就吵架。”蒋秋成说,赵某某也并非不愿承担赡养义务,只是医药费每年多少并没有固定金额,需要病历、发票为证,双方又积怨已久,无法正常沟通,才没有正常支付。

矛盾一时之间难以化解,为保障老人的权益,法院最终决定作为中转站,每年帮张阿婆夫妻执行一次。起初,张阿婆夫妻二人腿脚还算便利,每年都会一起赶到法院提交单据申请执行,法院核算相应费用后督促赵某某向法院完成给付,再通知张阿婆前来领取。

几年过去,张阿婆夫妻二人的身体状况越来越差,面对执行流程已有心无力。法院在取得授权之后,便以代写文书、送执行款上门的形式为他们省时省力。

13年来,这起执行案的承办法官换了5名,但每年的执行工作从未耽误。整理票据、计算金额、送执行款上门……作为此案的第5任法官,蒋秋成也很好地接过了接力棒。

“去年张阿婆的老伴去世了,如今,独自生活的张阿婆最想要的就是一家和睦,希望她有生之年可以达成心愿。”上门看到腿脚不便又没人照顾的张阿婆,蒋秋成心里很不是滋味。临走时,他特意留下自己的联系方式,并告诉张阿婆“后续我会尽力帮你们调解,你要是遇到什么困难,也可以随时找我”。

让历史文脉 更好地传承下去

辛识平

“保护好古建筑、保护好文物就是保存历史,保存城市的文脉,保存历史文化名城无形的优良传统”。今天,徜徉在青砖黛瓦的古街老巷之中,人们更能感受到历史的厚重和文化的绚烂。全面小康生活,因文化之“味”而更有韵味。

文物是老祖宗留下的珍贵遗产,是历史文脉传承的重要载体。守护“城市之魂”,传承历史文脉,是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身体力行的一件大事。多年来,从正定古城到厦门鼓浪屿,从福州古厝到浙江良渚古城遗址,都留下习近平总书记关心关注文物保护的实践印记和深邃思考。全面小康是物质的殷实,也是精神的富足。大力倡导和推动文物保护、文化传承,在全社会形成共同呵护文化遗产的浓厚氛围,全面小康生活的精神基座就能不断夯实。

传承历史文脉,要把保护放在第一位,坚持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让文化遗产不断绽放新光彩。从“让收藏在博物馆里的文物、陈列在广袤大地上的遗产、书写在古籍里的文字都活起来”,到“让城市留住记忆,让人们记住乡愁”,习近平总书记的一系列重要论述,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指明了方向。

今天,许多深藏不露的馆藏文物同观众见面了,以“文”为媒的各种研学、教育、旅游活动热起来了,新技术手段让古老文物焕发生机活力……“活起来”的文物、找回来的乡愁,照亮和温润着人心。近年来,各地大力开展文化惠民工程,促进文旅深度融合,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等举措,为老百姓的小康生活增添亮色,更打造出发展新亮点。中华文明的璀璨光辉,唤醒人们内心深处的文化自信与文明认同,激励人们在复兴之路上砥砺前行。

“摆摊”说反诈

温州市公安局龙湾区分局瑶溪派出所联合辖区企事业单位、金融机构、学校、小区物业等组成反诈宣讲团,定期召集责任单位开展防诈骗会商,通报反诈警情,有针对性地制定反诈宣传措施。图为近日民警到小区“摆摊”进行反诈宣传。

通讯员 周倩倩 摄

